

(上接 69版)

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赵新菱女士、袁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特定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ZHANG XINGANG先生,1970年出生,美国国籍,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南开大学材料科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月至2008年7月,先后担任Lumentum 研发、研发经理;2008年7月至2014年2月,担任Source Photonics 研发总监,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ZHANG XINGANG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562,958股,持股比例为12.45%。ZHANG XINGANG先生为员工持股平台陕西欣芯聚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欣芯聚源”)的普通合伙人,通过欣芯聚源间接控制公司1.49%的股权。其与张欣女士、秦卫星先生、秦燕生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并且与张欣女士系亲属关系。除上述情形外,ZHANG XINGANG先生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欣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咸阳师范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2月至1997年7月,任咸阳师范学院“幼几”助教,1997年7月2023年2月,担任咸阳师范第一中教师。2013年1月至今,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欣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944,063股,持股比例为3.47%。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ZHANG XINGANG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并且与其系兄妹关系。除上述情形外,张欣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秦卫星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桂林理工大学橡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4年9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2005年8月至2022年1月,担任咸阳源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5月至今,担任咸阳源华光电密封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4月至今,担任海南南海峰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秦卫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478,859股,持股比例为5.28%。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ZHANG XINGANG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并且与5%以上股东秦燕生先生系兄弟关系。除上述

情形外,秦卫星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顾顺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伦敦大学学院商学院通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1月至2014年7月,担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担任宇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高级销售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9月,担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信行业首席分析师。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信行业首席分析师。2020年12月至至今,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顾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26,000股,持股比例为0.15%。顾顺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海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南加州大学机械工程,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8月至今,历任清华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系讲师、副教授、教授、热能所所长。

截至目前,张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鲁平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6月至今,历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讲师、会计学副教授。2020年5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担任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鲁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志强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8月至2000年7月,就职于山东中允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律师。2003年8月至2012年5月,历任中国商务报法律部、公平贸易局副处长。2012年6月至2020年2月,先后担任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2020年2月至今,担任北京科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竞务法务总监。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赵新菱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陕西广播电视大学专业,专科学历。1979年9月5日至2010年6月,担任陕西北国棉七厂产品等级评定员。2010年7月至2012年9月,担任咸阳鼎源洗涤厂公司出纳。2013年0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

截至目前,赵新菱女士通过陕西欣芯聚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6,300股。赵新菱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袁博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华光技术有限公司计划业务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先后担任飞光电科技(西安)有限公司采购总监、生产总监、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袁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袁博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

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6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 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51.11元/股调整为36.04元/股。
- 股票期权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903,300份调整为1,264,620份。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暨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激励计划》及配套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已就公司2021年期权激励计划发表肯定意见。上述《考核管理办法》及《管理办法》已经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6月1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及《管理办法》,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1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021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后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司合计向106名激励对象授予1511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51.11元/股,有效期自激励期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1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激励计划》及配套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已就公司2021年期权激励计划发表肯定意见。上述《考核管理办法》及《管理办法》已经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6月1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及《管理办法》,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1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021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后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司合计向106名激励对象授予1511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51.11元/股,有效期自激励期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变更为60,58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为84,838,600股。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激励对象完成激励期行权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份红利、配股、增发、派送现金红利等事项,应对激励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方法及结果

1.行权数量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数量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份红利

$Q=Q_0\times(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激励期权数量;n为每股股份对应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份红利的比率(即每股股份经转增、送股后增加的股份数量);Q为调整后的激励期权数量。

(2)调整结果

按照上述公式,本激励计划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Q=903,300*(1+0.4)=1,264,620。

2.行权价格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份红利

$P=P_0\times(1+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份红利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2)派送现金红利

$P=P_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送现金红利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3)调整结果

按照上述公式,本激励计划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Q=(51.11-0.65)/(1+0.4)=36.04。

3.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2021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调整《2021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草案》)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激励对象完成激励期行权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份红利、配股、增发、派送现金红利等事项,应对激励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结果为: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903,300股调整至1,264,620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51.11元/股调整为36.04元/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本次行权、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行权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注销、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本次行权、本次注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

(上接 70版)

注:2022年度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及被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总额和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金融机构审批,非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相关授信及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系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和低风险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为国资基金,其对外担保需经严格的审批程序,因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权,上述担保均经公司控股股东同意,担保行为未提供担保的债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申请年度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和子公司项目建设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资金营运能力,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该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为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被担保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并同意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后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资产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担保总额指担保实际发生余额3亿元和未使用的担保额度17亿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8.31%、24.04%,不存在逾期担保,不涉及诉讼担保。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甬矽电子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甬矽电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启动换届选举工作。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4-005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审批的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一般保证、连带保证责任、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自申请担保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包括2023年度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业环保”)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郴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公司与光大银行郴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金业环保上述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金业环保将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金业环保其他股东资兴市钰坤农业生态发展有限公司、郴州兴达地物机械有限公司、资兴市佳诚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郴州裕兴环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以其出资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股权质押式反担保。

本次金业环保申请的授信额度,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2023年度融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授信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受信人: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4,000万元